

证券代码：834126

证券简称：中传云和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可能被终止股票挂牌暨停牌进展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

2022年12月22日，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《关于对恒泰长财证券和中传云和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》，恒泰长财证券与中传云和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2022年12月23日起解除。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2022年12月26日起停牌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》第四十八条规定，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，挂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，全国股转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。

因存在上述事项，公司股票自2022年12月26日起停牌。

二、 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、影响因素

公司原主办券商与公司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，且未能在三个月内与其他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本公司股票挂牌。

三、 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及目前的进展

截止目前，公司暂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，后续若有进展，将会根据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后续公司将每10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。公司已分别于2023年1月6日、2023年1月20日在全国

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1）、《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2）。

请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 后续停复牌安排

拟复牌 拟继续停牌

由于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，本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。本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投资者关注。

五、 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

（一）公司联系人：邹凯南

联系电话：010-62917210

邮箱：zoukainan@uczoon.com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大柳树 15 号富海大厦 406 室

（二）券商联系人：曾倩倩

联系电话：010-56673766

邮箱：zengqianqian@cczq.net

联系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C 座 509 室

六、 其他说明

无

北京中传云和文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10 日